

证券代码：430566

证券简称：虹越花卉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
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制度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本着认真、严谨、负责的态度，现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一、针对《关于<2025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且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<2025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，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姚世忠、顾蕾

2025年8月22日